

付款情况说明

尊敬的参展商:

根据上海市政府有关部门的部署安排,上海国际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公司”)展馆所在地块将重新进行规划开发。为此,老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拟将老公司业务进行调整,老公司将负责地块的开发,所有原老公司名下自办展业务及自办展团队将整体转移至新成立的上海国展展览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经营。

新公司即日起将启用新的银行账号:

户名:上海国展展览中心有限公司

账号:444272110135

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国贸中心支行

开户银行代码:104290030012

感谢贵司长久以来的支持和协助。特此函告!

关于付款的若干注意事项:

- 1、主办单位无法辨认与接收参展商以支付宝等第三方形式向主办单位的汇款,参展商务必采取银行汇款形式缴付展位费或其它相关费用。若由于参展商以支付宝等第三方形式向主办单位的汇款所造成款项遗失等情况,责任将由参展商承担。
- 2、主办单位开据的发票与参展商汇款时的“汇款人名称”一致,以个人名称汇款,只能开增值税普通发票,无法开据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一经开据,主办单位将不做更改。(如:汇款人名称为“张三”,则开具的增值税普通发票抬头只能为“张三”)
- 3、如参展商需要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务必用公司账户汇款,且主动向主办单位提供开票信息并确保信息正确。参展商收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请即仔细核对,若有疑义,请速联系主办单位,发票隔月无法修改重开。
- 4、开据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参展商,主办单位将以顺丰到付的方式将发票快递到核对地址。

中国(上海)国际乐器博览会组委会

